

证券代码：831716

证券简称：金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聊城市东昌府区建工大厦1609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兹留柱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马思堂、监事张宗志、监事袁凤青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合理估算，预计2019年度向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销

售商品，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,642 万元；预计 2019 年度支付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，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 万元；预计 2019 年度接受关联方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、兹留柱担保，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,8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2.33%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；兹留柱直接和通过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了公司 53%股份对应的表决权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；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兹延君持有聊建集团 14.29%的股份，兹留柱与兹延君为父子关系；公司董事祝全昌担任金柱集团监事。故关联董事兹留柱、祝全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定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召开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